

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处理1000吨矿石 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2年8月5日，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玉门市主持召开了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处理1000吨矿石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甘肃新蓝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技术人员及邀请的3位专家等共计5人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会前与会人员对该项目整体情况进行了实地踏勘，检查了工程建设和运营情况；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基本情况以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甘肃新蓝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做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与会人员经过认真、充分讨论，形成如下验收工作组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处理1000吨矿石新建项目位于玉门市赤金镇原玉门第二水泥厂院内，其地理坐标为东经97°24'50.36"，北纬39°59'10.93"。项目租赁原玉门第二水泥厂场地，项目占地面积73184.5m²，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在厂区东侧空地建设1F彩钢结构，占地面积为270m²的破碎车间，建设铁矿原矿石破碎加工线1条，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组成，建设主体工程为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包括原矿堆场、办公生活区及场地硬化等。本项目破碎产品主要为块矿年产量18万、粉矿年产量9万。

2019年9月，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甘肃新美环境管

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处理1000吨矿石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9月23日，酒泉市生态环境局对《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处理1000吨矿石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酒环发[2019]509号）。

项目于2020年3月开工建设，2020年10月开始试运营。

项目设计年工作日300天，每天一班，每班8小时，年工作2400小时；

劳动定员：本项目生产定员共30人。

项目年破碎铁矿原矿30万t，项目总投资为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1.6万元，占总投资的7.2%；项目实际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6万元，占总投资的10.15%。

甘肃新蓝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受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于2021年1月7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甘肃华之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要求于2022年1月11日—2022年1月12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工作，根据现场调查和监测结果，甘肃新蓝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处理1000吨矿石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本次验收范围为《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处理1000吨矿石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的调试、管理及其效果和污染物排放；即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与本项目环评、环评批复对比，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发生1项变更：环评阶段，项目未设置干式磁选机；项目实际建设中，新增1台

干式磁选机，主要用于块矿的磁选，干式磁选机进行了封闭，产生粉尘量较小，磁选后废石外卖综合利用。

经核实，以上变更均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项目堆场主要有原矿堆场、成品堆场，对堆场采取可移动式喷头洒水降尘措施，并在堆场设置7m高防风抑尘网及可移动式喷头洒水降尘措施，对0-10mm粉料存放于全封闭车间内，项目给料口设置三面围挡，顶部设洒水装置，皮带输送机处设置集气罩收集粉尘并位于全封闭车间内，粉尘经集气罩统一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统一进行收尘处理，通过15m高的排气筒排放；加工工段设1条破碎、筛分生产线，破碎、筛分工段建设封闭式厂房（彩钢结构），并且在各产尘点上方均设集气罩，粉尘经集气罩统一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除尘器效率为77%）进行收尘处理；项目对10mm-50mm块状矿石进行干式磁选，干式磁选进行了封闭，产生粉尘量较小；加强道路洒水，保持路面清洁，运输车辆加装防尘帆布等措施，以降低道路运输扬尘污染。场内外运输的物质主要是矿石，运输过程中，车速较慢，并对运输车辆加装防尘帆布及定期洒水降尘，项目矿石卸料过程中进行洒水抑尘并设置了7m高防风抑尘网，食堂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餐饮油烟，规模属于小型食堂，安装油烟净化器，尽可能降低项目废气、粉尘排放。

2、废水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原矿堆场洒水、成品堆场洒水、运矿路面洒水和给料口顶部洒水等，项目所在区气候干燥，水蒸发量较大，因此

抑尘过程中产生的废水自然蒸发，无排放，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废水量小，水质简单，直接泼洒地面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粪便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户堆肥。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设备运转噪声和车辆噪声等，项目厂区噪声较大的生产设备主要是破碎机、圆振筛等，设备均进行了减振降噪处理，并且噪声较大的破碎机、圆振筛均位于生产车间内，封闭厂房可阻止声波直接传播，形成声屏障，项目引风机进风口安装消声器；加强日常维护，使设备在较好的状态中运行，固定的生产设备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引风机进出气口和管道之间采用软连接的方法进行管道隔振，以减小设备产生的噪声排放。

4、固废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生活垃圾等；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集中收集后，作为粉矿成品外售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拉运至附近垃圾集中收集点处置；磁选产生的废石作为建筑材料外售综合利用。

四、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所提环境保护措施得到落实，施工期没有投诉发生，现场调查未发现遗留环境问题。

五、验收监测结果

2022年1月11日—2022年1月12日，甘肃新蓝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甘肃华之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和噪声等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生产、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

测要求。

1、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运营期有组织粉尘排放浓度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排放浓度为 $20\text{mg}/\text{m}^3$ ），无组织粉尘最大排放浓度为 $0.489\text{mg}/\text{m}^3$ ，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中现有和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昼间最大监测结果为 $54.5\text{dB}(\text{A})$ ，夜间最大监测结果为 $44.8\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

六、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四、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08 铁矿采选 081 其他”类别，应为登记管理。建设单位已于2020年5月12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进行了登记填报，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91620981079278194K001X，有效期：2020年5月12日至2025年5月11日。

七、验收工作组结论

验收工作组认为：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处理1000吨矿石新建项目在施工和试运行期采取了可行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污染源及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

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验收工作组认为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要求及建议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需要进一步核实项目建设内容及项目供电、供水依托条件及产品方案；项目建设单位应尽可能减少各类物料在现场的堆存量；严禁小于粉状材料和产品露天堆存；严禁大风天气进行生产和运输作业；做好除尘器及皮带封闭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生产各环节产生的粉尘稳定达标排放。

九、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见附表1：玉门市祥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处理1000吨矿石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表

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

刘结 李晴 李如平 何辉明 马艳丽